东北师范大学 2022 年澳门保送生招生简章

一、学校简介

东北师范大学是教育部直属高校,首批国家"211工程"重点建设大学,国家"双一流"建设高校。学校位于吉林省长春市,本科招生专业分布在校本部和净月两个校区。

二、保送条件

按照 2022 年中国内地普通高等学校联合招收澳门保送生要求执行。

三、报名、考核和录取

符合条件的考生由澳门特别行政区高等教育局统一组织报名。考核的时间、地点由澳门特别行政区高等教育局确定并在其网站上公布,网址:http://www.dses.gov.mo,考核采用面试形式。经我校考核合格者,我校将根据学生志愿确定拟录取专业,经联合招收华侨港澳台学生办公室办理完成录取手续后正式录取。

四、招生计划及招生专业

东北师范大学 2022 年澳门保送生招生计划拟为 5 人,招生专业参考下表。

序号	学院	专业(类)	科类	学制	说明
1	文学院	汉语言文学	文史	四年	
2	历史文化学院	历史学	文史	四年	
3	马克思主义学部	马克思主义理论类	文史	四年	含思想政治教育、 社会学、哲学专业
4	心理学院	心理学	理工	四年	
5	信息科学与技术 学院	计算机类	理工	四年	含计算机科学与技术、智能科学与技术、教育技术学、 图书馆学专业
6	物理学院	物理学类	理工	四年	含物理学、材料物 理、电子信息科学 与技术专业
7	化学学院	化学	理工	四年	
8	生命科学学院	生物科学类	理工	四年	含生物科学、生物

序号	学院	专业(类)	科类	学制	说明
					技术专业
9	地理科学学院	地理科学类	理工	四年	含地理科学、人文 地理与城乡规划、 地理信息科学专业
10	经济与管理学院	经济学类	文理兼招	四年	含经济学、金融学、 市场营销、会计学、 人力资源管理专业
11	传媒科学学院	新闻传播学类	文理 兼招	四年	含新闻学、广告学 专业

注: 如遇专业调整以学校实际情况为准。

五、其他

- 1. 我校于 7 月份为录取新生邮寄发放《录取通知书》,录取新生持《录取通知书》入学报到。
- 2. 入学报到后,我校将进行新生入学资格复查和身体检查;身体检查按照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》执行,不符合体检要求的,取消入学资格,专业受限者商转其他专业。对复查不合格或弄虚作假者,一经查实,按教育部相关规定取消入学资格;已经报到入学的,取消学籍。
- 3. 澳门保送生按照教育部《普通高等学校招收和培养香港特别行政区、澳门特别行政区及台湾地区学生的规定》和《东北师范大学本科学生学籍管理条例》等进行管理,符合学位授予条件者,学校授予其学士学位。
 - 4. 澳门保送生与内地学生一起就读, 收费标准与内地学生相同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地址: 吉林省长春市人民大街 5268 号

邮编: 130024

电话: 86-431-85098500

传真: 86-431-85687511

网址: http://zsb.nenu.edu.cn

邮箱: zsb@nenu.edu.cn

七、本简章由东北师范大学招生办公室负责解释